

关于中信证券积极策略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第六个开放期及下一个封闭期安排公告

根据《中信证券积极策略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及 2020 年 2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中信证券积极策略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第五个开放期及下一个封闭期安排公告》的相关约定，中信证券积极策略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于 2015 年 1 月 23 日成立，2020 年 2 月 18 日至 2020 年 2 月 20 日开放赎回，自 2020 年 2 月 21 日起进入新的封闭运作期，封闭期一年。本集合计划的第六个开放期及下一个封闭期安排如下：

1、2021 年 2 月 22 日至 2021 年 2 月 24 日开放赎回，投资者于此期间可以办理本集合计划的退出业务；

2、自 2021 年 2 月 25 日起进入新的封闭运作期，封闭期不晚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结束，封闭期具体结束日以管理人公告为准。

中信证券积极策略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属于《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等资管新规中规定的“新老划断”过渡期资产管理产品范畴，过渡期于 2021 年底截止。本集合计划存在需要在不晚于过渡期截止日进行合同变更或提前终止的风险，请投资者知悉。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2 月 8 日